

证券代码： 300600

证券简称： 国瑞科技

公告编号： 2026-017

## 常熟市国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年4月1日，常熟市国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对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决定如下：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自2024年起为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在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守职业道德基本原则中关于保持独立性的要求，审计人员具有上市公司年审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职业证书，能够胜任审计工作，其投保的职业责任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基于上述原因，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行情决定其工作报酬。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 （一）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7人，注册会计师1799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700人。

信永中和 2024 年度业务收入为 40.54 亿元（含统一经营），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25.87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9.76 亿元。2024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83 家，收费总额 4.71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采矿业，租赁和商务服务，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55 家。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1)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北京金融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判决本所就相应日期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承担 0.5% 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 500 余万元。本所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2)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3）苏 05 民初 1736 号），判决本所承担 5% 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 0.07 余万元。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3) 恒信玺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5）藏 01 民初 11、12 号），判决本所承担 20% 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 0.15 余万元。本案已结案。

除上述三项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其他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3. 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21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7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8 次、监督管理措施 2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1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

### （二）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胡如昌先生，2014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拟担任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夏瑞先生，2016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8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10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邢灿灿女士，2015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2 家。

## 2. 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和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受到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场所的监督管理措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胡如昌	2025 年 11 月 25 日	监督管理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	因在执行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报审计项目中存在部分审计程序执行不够充分给予签字注册会计师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

## 3. 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通过对审计机构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 1.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审计意见。经过对其职业操守、履职能力的事前审核，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可以继续承担公司的审计工作。因此，同意公司续聘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提请董事会将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 2.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在从事公司审计工作中尽职尽责，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从事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工作，能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的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意见，独立董事一致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 （四）生效日期

《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常熟市国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日